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松山区分局



关于拟将采矿权纳入自行废止 矿业权名单的告知书

赤峰市赤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原持有的赤峰市赤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许可证号 C1504002010056120064549，矿区面积 0.18 平方公里，有效期 2019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采矿许可证已过有效期限，因你公司未按规定在有效期限届满前向市自然资源局提出采矿权延续等登记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八条之规定，拟将赤峰市赤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纳入自行废止矿业权名单。

如你公司对本告知书内容持有异议，可以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陈述或者申辩意见。逾期不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

联系人：赵智利

联系电话：5886813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松山区分局

2025 年 6 月 16 日

